重庆市万州区城市管理局

关于印发《建立城市管理领域暗查暗访视频通报长效机制的实施方案》的通知

万州城管发〔2022〕112号

各街道办事处，区级有关部门，有关单位：

按照区政府工作要求，区城市管理局起草了《建立城市管理领域暗查暗访视频通报长效机制的实施方案》，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执行。

重庆市万州区城市管理局

2022年10月28日

（此件公开发布）

建立城市管理领域暗查暗访视频通报长效

机制的实施方案

按照区政府关于城市管理常态化暗查暗访工作有关要求，为切实做好万州区城市综合管理工作，全面提升城市管理科学化、精细化、智能化水平，在城市综合管理巡查督办、“马路办公”“五长制”和日常考核机制基础上，进一步建立城市管理领域暗查暗访视频通报长效机制，确保城市安全、整洁、有序运行，特制定本实施方案。

一、组织机构

成立城市管理暗查暗访工作领导小组，组长由区城市管理局局长兼任，副组长由区城市管理局分管领导兼任，成员由区城市管理局党办、城综科、安信科、市政科、环卫科、园林科、执法科、重点办主要负责人组成。

二、暗查暗访人员

由区城市管理局委托第三方机构人员开展日常暗查暗访工作，每次暗查暗访由区城市管理局相关业务科室安排专人负责具体指导。

1. 暗查暗访区域

 万州区城市建成区。

四、暗查暗访频次

原则上每季度开展一次。领导要求临时开展暗查暗访工作的，将及时开展暗查暗访。

五、暗查暗访内容

（一）市容秩序方面

重点对违规占道经营、占道作业（如占道修车和洗车、修理机具、制作防盗网、擦皮鞋等）、占道收购废品、占道堆码，违规设置广告招牌、广告招牌残缺破损、一店多招、广告招牌设置不规范，乱搭建亭棚伞、乱设置篷盖和遮阳布、乱贴乱画、乱牵乱挂、乱倾乱倒，早夜市，车辆冒装抛撒，焚烧垃圾树叶、油烟污染、露天烧烤，机动车乱停放，临街屠宰，擅自饲养家禽家畜等存在的问题进行暗查暗访。

（二）环境卫生方面

主要对城区主次干道、背街社区、社会家具等清扫保洁和生活垃圾分类开展情况和水域环境卫生、环卫设施设备、公厕运行维护、建筑垃圾运输处置、粪便处理设施等的管理情况及“门前三包”“五长制”建设情况进行暗查暗访。

（三）园林绿化方面

一是市街绿地植物生长情况，有无缺株、断株、死株、病株、打钉挂物、垃圾杂物堆放；有无毁绿、占绿、擅作他用绿地管理等。二是居住区绿地植物生长情况，有无枯死株、明显杂草、垃圾杂物堆放；有无毁绿、占绿、擅作他用绿地；有无明显病虫害。

（四）市政设施方面

一是道路、桥涵及其附属设施是否完善。二是景观照明、功能照明设施是否完好，有无照明盲区，灯杆有无编号或编号不清、有无脱漆锈蚀等。三是市政广场是否整洁有序、设施是否安全完好。四是占道停车设置是否规范，管理秩序是否良好。五是市政道路开挖手续是否齐备，施工围挡是否规范，弃土废料是否清运及时，安全警示标识等信息是否完备。

（五）城市运行安全方面

主要对城市建成区范围内道路、桥梁、隧道、井盖、地下空间等市政设施、环卫设施、园林绿化设施、户外广告设施、水电气设施、道路交通设施、公共场所特种设备、燃气充装场所、成品油存储和经营场所、商业综合体、“生命通道”、城市防涝以及施工维护作业等城市运行安全问题进行暗查暗访。

六、工作要求

（一）提高站位。各街道办事处、区级有关部门和单位要提高政治站位，充分认识做好城市管理工作的重要性，严格落实“马路办公”“五长制”和“门前三包”责任制，主动发现城市管理问题并全面推进问题整改，营造市民满意、和谐宜居的城市环境。

（二）暗拍通报。区城市管理局暗查暗访组要结合上级交办、市民投诉、日常巡查、月度工作考核等反馈的突出问题，有针对性地进行暗查暗访暗拍，制作形成《万州区城市管理暗查暗访视频片》，定期在区政府常务会上进行通报。

（三）考核问效。将各责任单位整改落实情况纳入年度城市综合管理考核体系进行考评。对积极推进整改且整改效果较好的，不予扣分；对整改滞后或推进不力的，严格扣分。

（四）跟踪督办。我局将联合区政府督查办，对暗拍通报的突出问题进行跟踪督办，对未按期完成整改或整改过程中存在不作为、慢作为、乱作为的单位或个人将移交有关部门追究责任。